**附件7：**

**参加项目经费使用承诺书**

  **经费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目编号及名称 |  |
| 项目主持人姓名 |  | 是否A类以上项目 |  |
| 申请人姓名 |  | 参加项目排名 |  |
| 项目总经费 |  | 已用经费 | 主持人申请导师聘任时已计算的经费 |  |
| 参加人员申请导师聘任时已计算的经费 |  |
| 未用经费 | 未用于申请导师聘任的经费 |  |
| 项目结余经费（不含未到位经费） |  | 申请人可支配经费 |  |
| 项目主持人承诺：以上所填写的信息属实，同意申请人支配使用本项目部分结余经费作为其培养研究生的经费。 项目主持人签名： 日 期： |

注：1. 申请人可支配经费不得超过未用于申请导师聘任的经费。

1. 申请人可支配经费不得超过该项目经费总额的50%，承诺经费总额不得超过申请人可支配经费总额的20%(例如：申请人聘任学术硕导时填写的可支配经费是21万元，其中参加其他人项目的承诺经费最多只能4.2万元（21\*20%）。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聘任按学院导师岗位聘任实施细则规定。

 3.本表需附由项目主持人打并印签名的项目经费余额表和由申请者在科学研究院“科研管理系统→博硕导评定”打印的参加项目情况表。